

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文件

浙药质控〔2022〕13 号

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关于开展 2022 年 第一期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儿科） 的通知

各地市药事质控中心、省级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处方审核规范的通知》，提高医院药师儿科处方审核能力，提升医院儿科合理用药水平，保障儿童安全合理用药，结合前期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工作（儿科）的经验，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和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继续联合举办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儿科）项目，现将 2022 年第一期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本期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儿科）面向省内各儿童医院、妇幼保健院、含儿科的综合性医疗机构招收学员。报名参加培训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应当已经过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并取得证书。

学员报名请填写学员登记表（见附件），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前以所在医疗机构为单位，拍照或扫描后发送至邮箱：chyk@zju.edu.cn。

二、培训内容

培训分为理论培训、实践培训及结业考核三部分，具体培训内容包括：

1. 理论培训：采用线上学习的形式，完成线上学习并通过考核的学员进入培训基地进行实践培训，同时可授予省级继续教育 I 类学分 5 分。

2. 实践培训：学员进入实践基地，由基地带教老师带教进行实践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处方审核现场观摩、处方审核案例模拟、处方审核现场实践等。

3. 结业考核：综合理论培训考核和实践培训考核成绩，最终成绩合格者，将授予《浙江省处方审核药师（儿科）岗位培训证书》。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1. 培训时间

线上理论培训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5 日-9 月 15 日。学员按期完成理论培训并考核合格后，组织实践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培训地址

(1) 理论培训地址：登录“浙卫培训学习”APP，选择“继续教育”频道的“专业课程”，搜索“儿科处方审核实践与创新服务”进行学习。

(2) 实践培训地址：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儿童医院（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 3333 号）。

四、培训注意事项

1. 培训学员可通过观看授课视频完成学习计划，为保证培训质量，每节课程视频需完整播放完毕后方可进行考试。

2. 逾期未完成线上理论培训或未通过理论培训考核的学员，将视情况暂停学习资格。

3. 理论培训课程培训费 195 元，在“浙卫培训学习”APP 在线支付，由北京华医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费并开具电子发票；实践培训环节免培训费。理论培训费，交通、住宿及餐饮费用自理并回单位报销。

4. 为方便学员顺利开展学习，在确认全部学员信息后将统一建立微信群，后续相关通知内容将在群内发布。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正怡（13738108629），洪诚韬（0571-86670425）

邮箱: chyk@zju.edu.cn

附件: 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儿科)学员登记表

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

2022年8月5日



附件

浙江省医疗机构审方药师培训（儿科）
学员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学 历		
工作年限		职 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选送医院				
浙江省审方 药师培训	参加时间：20__年__月 参加批次：20__年第__期			
主要学历	(起至年月)			
工作简历	(起至年月)			
选送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			

接收培训 基地意见	年 月 日
省质控中心 意见	年 月 日

抄送：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医政医管与药物政策处，浙江省医疗服务管理评价中心，浙江省医疗质量控制与评价办公室

浙江省医院药事管理质控中心

2022 年 8 月 5 日印发
